



#### 相关业务领域

中国客户服务  
公司法/合资并购

#### 法律视野

## 加州金融保护与创新部:虚拟货币平台的活动不属于货币传输

2022年4月21日

### 概述

在加利福尼亚州,某些虚拟货币和数字资产交换服务不被视为货币传输

如果没有向第三方传输,法定货币和虚拟货币交易不被视为货币传输

数字资产平台内的闭环交易不是货币转移法下的货币传输

根据货币转移法,数字资产钱包和托管账户作为“对发行人的索赔”仍然存在不确定性

阅读英文全文请点击[于此](#)

© 2022 Barnes & Thornburg LLP 版权所有。此页面以及其中包含的所有信息均属于 Barnes & Thornburg LLP 的专有信息和所有权。未经 Barnes & Thornburg LLP 明确的书面同意,不得以任何形式进行复制。

本 Barnes & Thornburg LLP 出版物不应被解释为对任何特定事实或情况提供的法律建议或法律意见。其内容仅供一般参考之用。对于与您的情况相关的任何具体法律问题,我们建议您咨询您的律师。